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厦市政园林〔2023〕函字 74 号

答复类别：A 类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 第 20232048 号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函

厦门市社科联：

《双碳背景下提高低值可回收物资源化利用的建议》（第 20232048 号）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办理工作背景

厦门市社科联提出的“双碳背景下提高低值可回收物资源化利用”的建议针对性强、具有积极意义，我局对此高度重视，及时组织研究，听取市商务局、各区政府意见，并与厦门市社科联就有关建议办法情况进行沟通。

二、措施与成效

（一）关于“加快构建低值可回收物信息化平台”之建议：
我市目前设有“厦门市生活垃圾物流监管”系统，包括可回收物运输车辆在内的生活垃圾分类运输车辆上路收运前，需将车辆信息、收集点位上传至监管系统，由系统匹配车辆与回收路

径。同时，我市常态化对低值可回收物收运量及准确率进行记录监管，可满足定向追踪分析可回收物来源、种类、分类准确率的需求。

（二）关于“创新突破可回收物收运处体系中的难点问题”之建议：一是我市将低值可回收物收运量及准确率纳入市对区垃圾分类考评方案，从末端考评激励各区积极开展低值可回收物回收工作。二是我市支持推动行业优质民营企业陆海环保与国有企业海沧城建合作，给予建设补贴，于2022年底建成投用全国首个低值可回收物分拣中心，以“末端牵引前端”的工作思路，建立“分类投放、统一清运、集中分拣”的低值可回收物回收处理模式。

（三）关于“扶持再生资源产业抢占全国优势地位”之建议：我市积极引导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规范化、规模化发展。一是市商务局推动“再生资源回收示范点”建设，利用互联网数据化的管理模式，规范废品回收服务，提升再生资源的利用效率，通过示范引导行业企业不断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二是市财政局积极完善政府绿色采购制度，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在采购文件中设置与垃圾处理、资源回收相关的资格条件或评审因素，使具有相关业绩的供应商在评审中更有优势。

三、今后推动计划

一是进一步完善数字系统。在我市现有“厦门市生活垃圾物流监管”系统的基础上，不断完善低值可回收物体系各项信息元素，形成数量、路径、准确率紧扣衔接的智慧化管理体系，以数字赋能我市低值可回收物体系建立工作。

二是进一步探索创新路径。针对我市生活垃圾分类现状及发展趋势，从促进分类、逐步精细等方面深入调研，进一步探索健全分类计价、计量收费等差别化收费的创新路径。

三是进一步推动经济支持。推动各有关单位探索制定经济扶持政策，给予税收优惠、技术研发支持等，为资源再生利用企业争取更大发展空间。

感谢您对我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敬请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领导署名：蔡伟中

联系人：王弘杰

联系电话：0592-2667910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员会。